

关于金安区 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的报告

——2022 年 1 月 3 日在金安区第六届人民代表大会第一次会议上
区政协副主席、财政局局长 司家祥

各位代表：

受区人民政府委托，现将 2021 年全区预算执行情况和 2022 年预算草案提请大会审议，并请各位政协委员和列席人员提出意见。

一、2021 年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财政工作在区委的坚强领导和区政协的民主监督下，认真贯彻落实区五届人大五次会议预算决议要求，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坚持稳中求进工作总基调，牢固树立过“紧日子”思想，全力做好“六稳”工作，全面落实“六保”任务，加大财政资源统筹力度，着力优化财政支出结构，全区经济社会保持平稳运行，财政预算执行情况总体良好，圆满完成了预算任务。

（一）一般公共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完成 157366 万元，为年初预算的 102.52%，同比增长 10.58%，其中：税收收入完成 127655 万元，同比增长 0.05%；非税收入完成 29711 万元，同比增长 94.11%。分税种完成情况：增值税 65255 万元，增长 3.18%；企业所得税 13334 万元，增长 2.7%；个人所得税 1690 万元，下降 19.16%；城市维护建设税 5923 万元，下降 5.56%；城镇土

地使用税 8014 万元，增长 10.09%；土地增值税 9253 万元，下降 14.28%；契税 11545 万元，下降 20.55%。

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完成 556500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12%。民生类支出完成 472663 万元，占支出比重 85%。主要大类支出：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55808 万元，增长 1.44%；公共安全支出 15597 万元，增长 23.56%；教育支出 138532 万元，增长 3.47%；科学技术支出 3643 万元，下降 35.0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110701 万元，增长 13.17%；卫生健康支出 45366 万元，下降 1.41%；节能环保支出 23582 万元，增长 223.5%；城乡社区支出 27128 万元，增长 49.34%；农林水支出 116008 万元，下降 1.39%；交通运输支出 21947 万元，下降 17.23%；住房保障支出 10141 万元，增长 52.77%。

按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21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形成可用财力 157938 万元，加上级转移支付 322126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8164 万元、调入资金 143485 万元，全年收入合计为 651713 万元；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563051 万元，加上解支出 6634 万元、安排预算稳定调节基金 4438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13998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为 588121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预计 63592 万元。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2021 年全区政府性基金收入完成 234676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4.06%，加上级补助收入 11197 万元、上年结转收入 2109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137301 万元，调入资金 4412 万元，全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为 389695 万元；全区政府性基金支出完成 214527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97.45%，上解省支出 14952 万元，

加债务还本支出 26201 万元、调出资金 123592 万元，全年政府性基金总支出为 379272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预计 10423 万元。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完成 23965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104.2%，加上级补助收入 30 万元，全年政府性基金总收入为 23995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完成 4072 万元，为调整预算的 81.44%，加调出资金 19893 万元，全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总支出为 23965 万元，当年收支结余预计 30 万元。

（四）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执行情况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预计完成 197393 万元，为预算的 105.6%；社会保险基金支出预计完成 190317 万元，为预算的 97.9%。当年收支结余预计 7076 万元。

（五）政府债务收支情况

2021 年省财政厅实际转贷我区地方政府债券 165682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券 14383 万元（含外债 472 万元），再融资一般债券 13998 万元；新增专项债券 111100 万元，再融资专项债券 26201 万元。

2021 年底政府性债务余额 635337 万元，其中：一般债务余额 167040 万元，专项债务余额 468297 万元。

需要说明的是：上述各项预算收支均为预计执行数，待省市区财政体制结算完毕后，再按照收支平衡的原则编制全年财政决算，届时再按规定向区人大常委会报告。

二、区五届人大五次会议预算决议落实及重点财政工作情况

各位代表，2021 年是中国共产党成立一百周年，是“第二

个百年”新征程开启之年，也是“十四五”规划全面实施开局之年。区财政部门坚决贯彻区委决策部署，严格执行区人大预算审查决议，紧紧围绕年初制定的目标任务，齐心协力、迎难而上，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按照高质量发展要求，依法理财、科学理财，高效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攻坚克难部门联动，财政收入稳定增长

2021年国家在执行已有的减税降费政策基础上，又陆续出台了一系列疫情防控期间的税收优惠政策，当年让利企业5亿多元；房地产行业因融资难、材料人工成本大幅上涨等因素，造成商业地产销售难，税收大幅下降，2021年房地产行业税收收入比去年减少0.99亿元，下降20%；为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决策部署，支持制造业中小微企业发展，11月、12月制造业缓缴税款3000万元。面对经济下行、政策性减收、财源税源有限这些前所未有的困境，一是密切关注经济运行变化，加强监测分析，及时做好预研预判，积极采取有效措施，促进收入平稳增长。二是建立涉税信息部门共享机制，强化与税务部门的沟通协作，区直7个部门同税务部门合作建立涉税信息共享，传递信息962条，实现税费补缴1644万元。在极其艰难的情况下，多措施保障全年税收任务高质量完成。

（二）全力抓好支出管理，财政运行有序平稳

一是规范预算支出，加快财政支出进度。加强项目支出管理，严格遵守“先有预算、后有支出”的原则，规范各类资金的拨付程序，在保证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加快预算支出进度，确保按序时进度完成支出任务。二是优化支出结构，统筹安排财政资金。严格控制一般性支出，“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只减不

增，保障民生领域和重点建设项目的资金投入。三是加大清理力度，盘活用活存量资金。对存量资金、财政结余结转资金进行全面清理，全年共收回存量资金 21705 万元，减少了资金沉淀，提高了资金使用效益，减轻了财政支出压力。

（三）发挥财政引领作用，经济发展稳中向前

一是认真落实减税降费政策。加强政策宣传，纾解企业困境，关注企业成长，让企业轻装上阵。支持明牛乐驼、江淮电机、工美服饰等企业做大做强。全年共为企业减税降费 5.1 亿元。二是着力解决中小企业融资难题。为 166 户小微企业完成融资担保 11 亿元；为 25 家企业办理过桥资金 47 笔，总额 2.8 亿元，无还本续贷 6.6 亿元；新增发放创业担保贷款 124 笔共 8240 万元，支付财政贴息资金 483.98 万元。三是贯彻执行惠企政策。兑付招商引资奖励资金 1.84 亿元，51 家企业从中受益；及时拨付中央财政直达资金 7.2 亿元，有效减轻企业负担，推动产业结构优化升级，为实现高质量发展积蓄力量。四是支持创新驱动发展。兑付创新驱动、“三重一创”等专项资金 2052 万元，有力支持区属企业核心技术研发、多层次人才引进、科技成果转化，进一步提升创新能力和效率。

（四）民生保障有力有效，人民生活稳步改善

加强基本民生保障，稳步提高社会保障水平，人民群众安居乐业，获得感、幸福感不断增强。一是民生资金保障到位。33 项民生工程全年共安排财政资金 22.98 亿元，其中区级配套 3.3 亿元，较上年增长 6.05%。14 个建设类项目全部完成年度目标，42 个补助类项目全部发放打卡到位，7 个培训类项目全部实现年初计划。二是民生工程调度有力。全年开展民生工程

督查 5 次，召开调度推进会 7 次，今年以来，我区民生工程工作在全市月度排名中，有 1 个月获得第一，2 个月获得第二。

三是足额拨付社保资金。共组织筹集 7 项社会保险基金 10.59 亿元，拨付各类保险待遇支出 17.45 亿元；拨付民政、退役军人事务等部门社保类资金 3.2 亿元，拨付卫健部门、人社部门社保类、残疾人事业费等 2.08 亿元；**四是高效发放惠民补贴。**通过“一卡通”发放惠民惠农补贴资金 6.11 亿元，累计发放 19 万户。**五是优化教育教学环境。**2021 年教育支出 13.85 亿元，增长 3.5%，占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4.89%；改扩建公办幼儿园 19 所，撤并乡村小规模学校 33 所，推进义务教育均衡化发展。**六是全力保障疫情防控。**积极贯彻落实区委有关决策部署，压缩开支，挤出财力保障疫情防控支出，全年共统筹安排疫情防控经费 6831 万元。

（五）推进乡村振兴战略，助力现代农业发展

一是加大乡村振兴战略财政投入，循序推动乡村发展。严格落实“双包”责任，坚持“四不摘”工作要求，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提供有力支撑，2021 年投入财政衔接资金 23303 万元。**二是扶持村集体经济，稳步推进现代农业发展。**投入 2375 万元扶持村集体经济，用于促进现代农业、中小型农业企业、农民专业合作社生产发展。**三是改善农村人居环境，周密规划美丽乡村建设。**2021 年完成 7534 户农村改厕任务，完成 110 个集中供水自然村建设，农村生活设施明显改善；投入 3.8 亿元建设龙潭河水库，投入 0.6 亿元用于陡涧河治理等一大批重大水利工程；完成超过 28 公里小流域综合治理和 3 座水库除险加固；投入 1.25 亿元支持高标准农田

建设，投入 0.94 亿元用于永久基本农田和耕地地力保护，投入 0.05 亿元用于农机购置，投入 0.09 亿元用于农业生产社会化服务等，补齐农田水利基础设施短板。同时，投入 1.73 亿元，支持“四好农村路”建设，新建或改建农村公路 78.89 公里，实施危桥改造 7 座，安防工程 78.6 公里，养护工程 43.92 公里。投入 3855 万元进行美丽乡村建设，改善农村基础设施，缩小城乡差距。

四、提升农村居民保障水平，促进社会协调发展。

全年累计发放特困人员供养金 6477.68 万元、农村最低生活保障金 1164.49 万元、农业支持保护补贴 9341.14 万元、稻谷补贴 3582.31 万元、村干部工资 4584.19 万元、扶贫产业奖补 2172.90 万元，促进社会保障服务均等化、普惠化。

（六）用好用足债券资金，项目建设提速增效

一是坚持“资金跟着项目走”的原则，用好用足政府债券。专项债券是扩大有效投资、带动民间投资的主要渠道。全年共争取到新增债券资金 125483 万元，主要用于粮油储备物流中心、医共体分院服务能力提升、老漯河以东棚改项目（兴北佳苑）、中医院新建项目以及产业园区等重点项目建设。

二是坚持问题导向，发挥资金效用。聚焦目标，紧盯进度项目、紧盯时间节点、紧盯资金使用、紧盯管理流程，强化调度，压实责任，严格挂图作战，确保重大项目推进提速增效。

三是坚持债券申报、发行、使用、监督环环相扣，确保良性循环。建立以拨促用的激励和约束机制，督促建设单位、施工单位加快工程进度，对债券项目实行穿透式、全过程监控，跟踪监督主管部门、项目单位依法依规，实现债券信息全生命周期动态化管理。

（七）致力深化财政改革，推进预算一体化建设

一是完善乡镇财政管理体制，提升乡镇街财政保障能力。结合第六轮乡镇财政体制，依据我区实际，印发《金安2021-2025年乡镇街财政管理体制实施方案》，增强基层集中财力办大事和公共服务保障能力。二是全面推进零基预算改革。清理政策项目，推进部门统筹，创新支付方式，使我区预算编制和执行更加切合实际，更好发挥预算控制作用。三是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按照“预算编制有目标、预算执行有监控、预算完成有评价、评价结果有应用”的要求，将绩效理念和要求贯穿预算管理的全过程。在预算编制环节，对22个新增项目开展预算公开评审和事前绩效评估，核减1902万元，核减率53.66%；事中绩效运行监控实现了全覆盖；开展事后绩效评价项目19个，涉及金额16.44亿元。四是政府投资建设项目评审，成果显著。今年以来共完成评审项目782个，送审金额33.85亿元，审定金额31.28亿元，审减金额2.57亿元，审减率7.6%。五是快速落实新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5月份以来，全区216家预算单位在新一体化系统中开展预算编制工作，基层预算编制、预算执行、预算公开信息直达财政部，为推进预算管理现代化奠定了基础。

（八）推动国企战略重组，快速实现转型发展

一是推动国企战略性重组。完成北城建设投资公司改组，成立规模化、规范化、多元化的集团公司-金安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集团公司资产总额增至319.88亿元。业务范围覆盖项目融资与投资，城市建设、乡村振兴、道路建设、水利兴修等城乡基础设施建设和公共服务设施建设，砂石、地热等矿产资源开发，基金运营、股权投资业务，国有资产经营与管理，以

及生态旅游、建筑施工、房屋测绘、粮油购销、物业服务等实体经营项目。二是支持和激励企业快速发展。梳理和甄别全区经营性资产资源，通过划转形式持续注入国企，2021年金安投资集团公司注册资本达20.11亿元，新城公司注册资本达6亿元。今年两家公司喜获AA级主体信用评级，获批融资项目15个，新增授信额度45.11亿元，提款到位资金38.01亿元。

三、2022年财政预算草案

2022年是深入实施“十四五”规划的关键之年，是新一届政府的开局之年，也是财政工作走出困境实现赶超的转折之年。认真做好2022年预算编制和财政管理工作，全力实现预期目标，对于打开财政工作发展新局面，意义重大。

（一）2022年预算编制的指导思想和基本原则

1. **指导思想。**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落实“党政机关要坚持过紧日子”的重要指示精神，全面落实预算法，全面深化预算管理制度改革，严格制定各类支出标准和制度，坚持“三保”支出在财政支出中的优先顺序，坚决兜牢兜实“三保”底线；全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量力而行，精打细算，防范金融风险，化解债务，确保到期本息支付；确保区委、区政府重大项目、重点工程顺利实施；突出党组（党委）审议，各部门单位、各乡镇预算草案须报党组（党委）审议。

2. **基本原则。**2022年预算编制工作，我们秉持“先编收入后编支出、精打细算量入为出、不编赤字预算”的总体原则，深入推进零基预算改革，全面清理现有政策项目，已到期、已完成的支出政策和项目，一律退出，推进同类项目跨部门整合，

集中财力办大事；全面推进预算管理一体化改革，构建起“制度+技术”的管理机制，将各类支出标准、政策嵌入新预算管理一体化平台，所有预算支出一律以项目形式纳入项目库；全面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将绩效管理实质性嵌入预算编制、执行全过程，推动预算和绩效管理一体化；深化非税收入管理改革，逐步实现非税收入全额解缴国库，不再与征收单位支出挂钩，非税收入超收部分纳入财政总预算，不再与单位经费挂钩。固定各类标准和定额，按单位和人员性质类型，将各类标准和定额嵌入新一体化平台，自动生成预算金额，排除人为影响。

（二）2022 年全区财政预算收入和支出安排

1. 一般公共预算收支

全区 2022 年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5000 万元，与 2021 年实绩相比增长 11.2%。其中：税收收入 156200 万元，增长 22.36%；非税收入 18800 万元，减少 36.72%。按现行财政体制计算，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入 1750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211198 万元，其他调入资金 90182 万元，债务转贷收入 22520 万元，全年财力合计 498900 万元。全年一般公共预算总支出 498900 万元，其中：（1）一般公共预算安排支出 477390 万元，主要是，工资福利支出 118692 万元，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 2658 万元，定额公用支出 12358 万元，民生工程支出区级配套 39395 万元，乡村振兴项目支出 21240 万元，环境保护项目支出 13266 万元，安排预备费 5500 万元，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 6075 万元；（2）上解支出-3510 万元；（3）债务还本支出 25020 万元。2022 年全区一般公共预算收支平衡。

2. 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

全区 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入 297451 万元，其中：土地出让金收入 288510 万元，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收入 3000 万元，污水处理费收入 300 万元，国有土地收益基金收入等 5200 万元；上级补助收入 441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总支出 297451 万元，主要支出内容是：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等安排的支出 156765 万元（主要用于征地拆迁补偿、农村基础设施建设支出、补助被征地农民支出等），债务付息及发行费用 16502 万元，债务还本支出 50261 万元，调出资金 70182 万元，其他支出 3741 万元。2022 年政府性基金预算收支平衡。

3.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

全区 2022 年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25000 万元；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000 万元，调出资金 20000 万元。2022 年全区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支平衡。

4. 社会保险基金预算收支

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收入计划安排 205288 万元。全区社会保险基金支出计划安排 207497 万元。

5. 政府债务预算收支

地方政府性债务收支预算安排：计划新增债务 115520 万元，其中：新增一般债务 13000 万元、专项债务 80000 万元，申报再融资一般债券 22520 万元；计划安排债务还本付息支出 52112 万元，其中：偿还一般债 25020 万元、偿还新增专项债 5014 万元、支付利息和手续费 22078 万元。

四、2022 年财政重点工作安排

2022 年财政形势更加严峻，财政收支矛盾更加突出。为此，我们将强化预算约束，突出问题导向，进一步深化改革、细化

举措，确保完成预算任务。

（一）抓住重大机遇，助力经济强区建设。随着长三角一体化发展、大别山革命老区振兴、淮河生态经济带和合肥都市圈、合六经济走廊、中部地区崛起等一系列政策推进和升级，“双循环”、“双促进”新格局加快形成，我区经济发展迎来重大发展机遇。财政工作围绕重心充分发挥职能作用，全面落实财税政策，支持科技创新、产业协作，壮大龙头企业，提升传统产业。统筹资金支持现代物流、电子商务加快发展，做精做强金安脆桃、泉水稻虾、皖西白鹅、湾区蔬菜四个主打产业。统筹安排资金，支持乡村生态游、休闲游、文化游，提升我区旅游美誉度和影响力，推进全域旅游快速发展。统筹安排资金，提高科技人才、高端人才、专业人才引进力度，投身美丽金安建设。

（二）聚焦全年目标，强化收支预期管理。一是强化收入征管。围绕年度收入目标，主动应对经济新常态、政策性减税降费以及疫情对经济造成的不利影响，扎实做好财政收入分析和研判，精准组织收入，强化收入调度，找准增收着力点，拓宽理财渠道，做实增收措施。二是优化支出结构。强化“保工资、保运转、保基本民生”，加大财政支出优化整合，打破财政支出项目只增不减的固化格局。三是严格预算约束和监管。从严控制会议费、差旅费、政府采购、购买服务等支出，大力压缩非重点、非刚性支出；突出绩效导向，深入推进“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预算绩效管理；提前谋划，落实二级机构预算整合，在编制2023年财政预算时，将清单内二级机构预算统一编入部门预算，二级机构不再作为独立预算单位，加强整合

压缩预算支出规模；落实预算支出项目跨部门整合，将政务信息化建设及运维、物业管理及房屋租赁等分散在各部门单位的项目预算整合起来，由牵头单位统一管理，财政加强监管。

（三）聚力民生改善，持续增进民生福祉。继续实施 33 项民生工程，办好民生实事。一是支持优先发展教育事业。加快推动华东师范大学附属六安学校、金安区学前教育二期等项目建设，支持加快发展教育集中办学，鼓励普惠性幼儿园发展，优化学前教育资源布局，不断提高基础教育发展水平。二是提升医疗服务能力。加大财政资金投入力度，推动区第一人民医院改扩建投入使用，加快推进区妇幼保健院和医共体分院建设，扩大优质医疗卫生资源供给，夯实全区医疗服务能力。三是不断提高社会保障水平。持续保障城乡居民救助补助，全面落实特困人员供养制度，保障全区生活不能自理的特困人员基本照料护理全覆盖。四是加大就业扶持力度。积极配合做好稳岗就业工作，促进失业人员再就业，确保就业补贴及时拨付到位。加大就业创业补贴及技能晋升培训补贴力度，强化劳动力技能培训，促进创业就业，切实提高就业率。2022 年安排民生工程支出 70018 万元，其中区级配套 39395 万元、补助补贴类支出 30623 万元。

（四）完善管理机制，持续防范债务风险。妥善处理政府债务特别是隐性债务，坚持关口前移，强化监测预警，实行穿透式监管，做到早发现、早应对、早处置。突出稳妥有序，依法开好规范举债的“前门”，严堵违法违规举债的“后门”。加强项目谋划，做实前期工作，做好要素保障，切实用好专项债。优化营商环境，抓产业、抓项目，培植涵养税源，提高财

政质量，不断壮大综合财力。压实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属地管理责任和职能部门监管责任，凝聚工作合力，坚决守住不发生重大金融风险的底线。2022年预算中安排9.77亿元用于政府债务还本付息、安排8.79亿元用于PPP项目中长期支出责任政府付费，有效应对债务风险。

（五）提升治理能力，推进财政体制改革。进一步强化预算执行和绩效管理，不断提高财政资金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持续推进人大预算联网监督，广泛听取意见建议，全面了解代表诉求，保障重大决策部署落实。继续推进零基预算管理。结合新财政预算管理一体化系统运用推广，构建全面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明确权责、创新机制、提升现代化管理水平。加强财政资金直达机制常态化监管，加快分配、拨付和使用，确保资金快速直达，惠企利民。建立财政系统内部业务风险防控内审机制，定期对各类财政资金、拨付手续、支撑材料、拨付进度等，进行全面核查，确保资金安全，提升业务水平，加强廉洁自律。

（六）巩固脱贫成果，多元支持乡村振兴。支持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健全乡村振兴战略多元投入格局，着力构建完善财政支持乡村振兴的政策体系和体制机制，逐步实现由集中资源支持脱贫攻坚向全面推进乡村振兴平稳过渡。继续支持打赢污染防治攻坚战。坚持以绿色发展为主线，加强统筹协调和组织领导，切实强化财政保障支撑作用，深入推进农村人居环境整治，持续推进美丽乡村建设。完善土地出让收入分配机制，稳定乡村振兴资金来源。加强扶贫项目资金资产管理和监督。推动乡村产业、人才、文化、生态、组

织等全面振兴，促进经济社会发展和群众生活改善，让脱贫群众过上更加美好的生活，逐步走上共同富裕的道路。

各位代表，2022年财政经济形势面临深刻复杂变化，做好财政工作责任重大。面对更加艰巨的改革任务和不断加剧的收支矛盾，我们将继续在区委的坚强领导下，在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的监督指导下，认真贯彻落实本次会议作出的各项决议，咬定目标、强化责任、知重负重，奋力完成年度财政预算和工作目标，全力支持美丽金安建设。以优异的成绩迎接党的二十大胜利召开！

谢谢大家！